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关于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共20名职工代表参加了会议。经出席会议的全部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刘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后附简历)，与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从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简历:

刘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生，专科学历。曾任上海一路发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设计开发部设计主任、杉杉集团有限公司平面设计师、上海非凡文化艺术有限公司平面设计经理。2012年2月入职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企宣部平面设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